电竞实习支援计划
申请指南及需知

您必须:

- 提交申请前，请先详细阅读本《电竞实习支援计划》申请指南及需知。

发送电子邮件

- 若欲咨询申请事宜，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e-sports@cyberport.hk ，与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下称“HKCMCL”）联系。

热线： (852) 3166 3839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5:30）
邮箱：e-sports@cyberport.hk

1. 目的

1.1 电竞实习支援计划 (EIS) 旨在为有志投身电竞行业、具备相关学历或经验的学生、毕业生及合资格青年提供电竞业的实习机会。本计划将为电竞业雇主聘用的实习生提供为期八星期至十二个月的资助，以鼓励雇主培育行业人才。

2. 计划

2.1 获审批的申请机构将获得每名实习生每月最多港币7,500的资助，最短为期八星期，最长十二个月，或实习生基本月薪一半和雇主强积金供款，以较低者为准。

2.2 HKCMCL将定期为实习生安排相关的培训活动，并会推荐实习生参加其他培训活动。成功申请的机构应尽最大努力让其实习生在工作期间得以参加这些培训活动。这些培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坊、研讨会、会议及行业展览会 / 贸易展览等。这些活动均应视为实习的一部分。

2.3 当成功申请的机构向HKCMCL提交的 “检讨报告” 和 / 或 “进度报告” 获接纳后，HKCMCL将按报销方式向其发放月薪补贴。补贴金额应全额支付予实习生作为每月一次的实际报酬，并且无论出于任何原因，申请机构均不得全部或部分保留该补贴。EIS 将不会补贴任何其他津贴、间接费用或附带福利。成功申请机构如在任何情况下无法履行其列明的责任或与本计划的目标不符，HKCMCL将保留撤销其补贴的权利。

2.4 于任何为期六个月至十二个月之间的实习，需视乎要求于实习中期完成进度检讨，并于完成整个实习期后完成整体检讨。

3. 资格

3.1 本计划将通过HKCMCL向准备培训本地学生、应届毕业生或合资格年青人为实习生以从事与电竞相关的工作或项目标机构提供补贴，比如：

a）游戏内容开发；或
b）游戏技术研发或应用；或
c）硬件/周边设备制造；或
d）电竞赛事的制作及管理；或
e）戏剧及娱乐艺术；或
f）培训及教育提供；或
g）电竞相关内容的媒体平台 / 广播商；或
h）电竞学徒制活动

3.2 申请机构的资格：

3.2.1 申请者必须为根据《公司条例》（第622章）或旧《公司条例》（第32章）注册的机构；或《社团条例》（第151章）；或根据《税务条例》第88条获豁免缴税的非政府机构；或根据香港任何条例成立的法定团体，包括：

a）商业企业；或
b）工业 / 行业协会；或
c）专业团体；或
d）从社会福利署获得资助的非政府机构（参照 http://www.swd.gov.hk/en/index/site_links/page_ngowebsite/）；或
e）《防止贿赂条例》（第201章）第2条下所列的公共机构，唯政府部门、行政会议及立法会（与第201章附表1相关）除外

其他机构将按照其特殊情况予以另行考虑。

3.2.2 申请机构必须为数码港小区成员[1]。

[1]数码港小区成员乃指办公室租户、Smart-Space租户（即包括办公室、工作站和Flexi-Space）、“数码港培育计划”受培育公司及毕业生，以及“数码港创意微型基金”受资助者及毕业生。如任何“电竞实习支援计划”的申请者于申请时并非数码港小区成员，其于获批后必须以上述任何形式成为数码港小区成员。

3.3 实习生的资格：

3.3.1 本地大专及专科学院电竞及数字娱乐相关学科（比如信息科技、计算机科学、工程、数字媒体、数字营销、活动管理、戏剧及娱乐艺术等）的在校学生或其认可证书、文凭、学位持有人；或

3.3.2 年满15岁但未满18岁、受《雇佣条例》订明的《雇用青年（工业）规例》的规管、于电竞相关领域拥有具体工作经验或其他相关往绩，并获合资格申请机构提交推荐信的 “年青人” 。

4. 详情及参与

4.1 每家公司最多可以申请三个实习名额补贴。

4.2 实习期最短应为八星期，最长应为十二个月。

4.3 新员工应在收到HKCMCL的审批函后三个月内就职获批的实习职位。如果申请机构无法在限期内聘请新员工担任该职位，会被视为放弃补贴。

4.4 以下类别的实习或开支将不获现金补贴：

4.4.1 在实习期间从事任何与电竞不相关的工作或项目。
4.4.2 在实习期间没有计划为实习生提供相关的培训。
4.4.3 实习生不符合第3项所述的条件。
4.4.4 基本薪金及雇主强积金供款以外的其他费用，比如津贴、间接费用或附加福利等。
4.4.5 实习生并非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
4.4.6 实习生在申请机构提出申请前三个月内已获其僱用，除非该实习生之前已被EIS获批以及仍然受僱于申请机构。
4.4.7 实习生为申请公司的拥有人、合伙人或股东。
4.4.8 实习生的雇佣合约不符合香港的雇佣法规。
4.4.9 于申请时，申请机构的实习生正接受其他由公帑支付的本地实习津贴，比如为香港科技园公司（HKSTP）及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Cyberport）的培育公司和创科租户而设的 “研究员计划” （RP-SPC）（前称 “实习研究员计划” ）。

4.5 未能履行下文所述责任的成功申请者可能会被撤回补贴，并被要求向HKCMCL偿还全额补贴。

4.6 除非获得评审委员会特别批准，如果在补贴期间获批职位的性质或职能有重大变更，即代表放弃补贴。

4.7 HKCMCL就申请人资格（取决于评审委员会的建议）及补贴金额拥有最终决定权。

5. 申请与筛选

5.1 申请机构应填写并提交《电竞实习支援计划审查表格》（EYT.SF.010）。

5.2 经HKCMCL审批后，申请机构应填写并以电子邮件提交《电竞实习支援计划申请表格》（EYT.SF.080）以及相关文件（包括附有签署的实习生香港身份证副本、学术证明 / 申请机构推荐信，如有）。

5.3 所有申请应由申请机构的主要申请者、董事或股东填写，否则将不会受理。

5.4 申请机构必须于申请表中以港元列明真实准确的银码。在任何情况下，HKCMCL均不会受理任何因填写错误银码而作出的修改要求。

5.5 HKCMCL将对每份申请进行初步筛选，以确认其资格，并会将入围名单呈上评审委员会作最终决定。

5.6 评审程序将按照基本准则进行，包括：(1) 实习范围；(2) 申请者资格；(3)实习生资格。

6. 结果公布

6.1 HKCMCL将于申请期后六星期内，通过 e-sports@cyberport.hk发送电子邮件通知成功获批的申请机构。

7. 申领现金补贴

7.1 当申请机构提交之「进度报告」/「检讨报告」被接纳，并已交妥一切所需之证明文件（见下表）后，有关之补贴金额将向其發放。

所需证明文件
1. 实习生之香港身份证副本
2. 薪资發放证明 (如银行转账纪录)
3. 强积金供款纪录
4. 僱佣合约
5. 每六个月一次的重点工作或活动的证明

7.2 为促使发放现金补贴的流程顺畅，所有获批的申请机构必须于完成实习期后30个自然日内提交7.1项所述的所需文件。

7.3 报销补贴的安排如下：

实习期	提交报告
8 星期 – 24 星期	必须于完成整个实习期后的30日内提交 “检讨报告”

25星期 – 52星期	必须于完成第六个月实习期后的30日内提交“进度报告”
完成整个实习期	必须于完成整个实习期后的30日内提交“检讨报告”

7.4 于实习期间 / 完成实习期后，HKCMCL将到访参与机构，并向实习生及其主管进行实地访谈。

8. 成功申请机构的责任

8.1 成功申请的机构应：

a) 确保能够完成所有“申请表”（EYT.SF.080）中载列的培训计划目标；
b) 向HKCMCL提供所有实习职位申请者数据以作记录；
c) 如有任何关于实习的变动 / 更新应尽早通知HKCMCL；
d) 于所有宣传材料中（包括印刷品和网上宣传）向EIS及HKCMCL的资助予以鸣谢；
e) 让实习生能抽空参加HKCMCL安排的必修培训课程；
f) 于实习期间和 / 或其后，与实习生一同出席由HKCMCL安排的检讨活动，为改进日后的计划作出建议。如实习期超过六个月，应提交“进度报告”（EYT.SF.090）；
g) 根据第7.3项所述的时间表提交“检讨报告”（EYT.SF.100及EYT.SF.110）及一切所需的证明文件；
h) 遵守香港的所有雇佣法规。

9. 利益申报

9.1 为确保本计划的公正性，申请机构需于 “申请表”（EYT.SF.080）中申报其与实习计划相关人员及合作伙伴之间的任何关系，或可能从中获得的任何利益或好处。

10. 对申请机构的廉洁政策

为确保此计划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推行，每家申请机构应：

10.1严格遵守《防止贿赂条例》（《香港法例》第 201 章），并应告诫其员工、代理、分包商及其他以任何方式涉及此申请 / 项目的人员（下统称“员工”）同样应遵守相关法例，且根据《防止贿赂条例》的规定，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与本申请/项目相关的任何利益；

10.2不得向任何受雇于 HKCMCL 的人士、评审委员会成员或其代理人主动提供或同意提供任何礼赠或任何形式的待遇，作为将给予协助或运用影响力，或曾给予协助或运用影响力执行任何与本计划相关的工作，或偏袒或冷待任何与本计划相关的人士的诱因或报酬；

10.3一旦知悉任何潜在或存在的利益冲突，应以书面形式及时申报及通知 HKCMCL。“利益冲突”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机构或其员工的个人/财务利益与该计划下该申请机构或其员工的职责和 / 或公正性存在或预计存在冲突或竞争的情况。

10.4谨慎、有效地将所得的资助款项并仅用于本计划下获批的项目中；

10.5遵守公开、公正及公平竞争的原则采购与本计划相关的任何物品 / 服务；以及

10.6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包括通过《行为守则》或合同条款），确保所有员工都知悉及遵守本政策的要求及规定。